

证券代码：600104
债券代码：155847

证券简称：上汽集团
债券简称：19 上汽 02

公告编号：临 2022—059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投资设立南京隼弘天印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南京隼弘天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有限合伙企业”或“基金”）
- 投资金额：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上海汽车集团金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金控”）拟与南京江宁高新区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区科创投”）、南京恒屹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屹尚”）共同出资设立南京隼弘天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15.51 亿元，其中上汽金控认缴出资 14 亿元、高新区科创投认缴出资 1.5 亿元、恒屹尚认缴出资 0.01 亿元。
- 风险提示：本次投资的基金尚处于设立过程中，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存在因决策或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在汽车产业布局上的延展性、灵活性以及完整性，从产融结合角度践行绿色出行，公司子公司上汽金控拟与高新区科创投、恒屹尚共同出资设立“南京隼弘天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特定投资项目为恒旭绿色科技出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定名称为

准)，最终主要投资于新能源汽车、充电换电、燃料电池、智能出行、绿色出行等领域及其产业链上下游，具体交易架构和方式以基金就特定投资项目最终签订的特定投资项目交易文件为准。基金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15.51 亿元，其中上汽金控认缴出资 14 亿元，持有其 90.2643%份额；高新区科创投认缴出资 1.5 亿元，持有其 9.6712%份额；恒屹尚认缴出资 0.01 亿元，持有其 0.0645%份额。

本次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恒屹尚

公司名称：南京恒屹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陆永涛

成立时间：2022 年 7 月 18 日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区天元东路 228 号财富广场二期 8 幢 1010 室（江宁高新园）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恒屹尚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高新区科创投

公司名称：南京江宁高新区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明伟

成立时间：2014 年 4 月 14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8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区诚信大道 2211 号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与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高新区科创投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拟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名称：南京隽弘天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主要经营场所：南京市江宁区淳化街道天元东路 228 号财富广场二期 8 幢 1010 室

（三）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四）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五）存续期限：9 年

（六）投资领域：特定投资项目为恒旭绿色科技出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定名称为准），最终主要投资于新能源汽车、充电换电、燃料电池、智能出行、绿色出行等领域及其产业链上下游，具体交易架构和方式以基金就特定投资项目最终签订的特定投资项目交易文件为准

（七）普通合伙人：南京恒屹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八）基金管理人：上海上汽恒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旭资本”）

（九）认缴出资总额：15.51 亿元人民币，各合伙人的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名称	类别	认缴出资 (亿元)	认缴比例	出资方式
南京恒屹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0.01	0.0645%	货币
上海汽车集团金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4.00	90.2643%	货币
南京江宁高新区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	9.6712%	货币
合计		15.51	100%	

(十) 管理模式：

1、恒旭资本为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负责基金的日常运营，向基金提供投资管理服务。

2、恒屹尚为基金的普通合伙人。

3、基金管理人依据协议约定的组合投资范围、限制和投资程序运作合伙企业资产，具体由管理人的管理制度进行约定。合伙企业对外投资将遵循严谨的投资流程，通过商业尽调、法律尽调、财务尽调和/或税务尽调（具体根据项目情况而定）进行理性评估，管理人需落实市场与项目分析、投资策略与逻辑、财务测算、潜在风险分析、退出策略等。

(十一) 收入分配：合伙企业收入优先用于支付合伙企业任何应付未付的费用，将支付完毕有关费用后的剩余金额按照各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比例分配至各合伙人。

(十二) 退出机制：根据合伙企业的组合投资的特点和需要，合伙企业在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处置组合投资时，可以依法选择适用的退出策略。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子公司上汽金控参与设立本基金，主要是借助专业投资机构优势，通过专业化投资管理团队，拓展投资渠道，为公司未来发展发掘优质投资标的，助力公司进一步完善汽车产业链布局，通过产业链、生态圈及各方的战略合作与投资协同，提升产业布局的延展性、灵活性和完整性，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同时可获取合理的投资回报，为公司及全体股东创造价值。

五、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的基金尚处于设立过程中，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存在因决策或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4日